

股票简称：ST 宣化  
债券简称：09 宣化债

股票代码：000422  
债券代码：112019



## 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Yihua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湖北省宜昌市猗亭大道 399 号)

# 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  
(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二零一九年六月

## 重要声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湖北宜化”）对外公布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华泰联合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华泰联合证券与本期债券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之间不存在直接的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之间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 目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说明.....	1
第二章 本期债券概况.....	3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3
二、发行主体名称.....	3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3
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
二、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	6
三、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0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0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1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的偿付情况.....	12
第七章 公司债券增信实施情况.....	13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7
第十章 其他重要事项.....	18

## 第一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说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履行自身职责，依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规定和受托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具体工作内容包括：

1、受托管理人依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的方式和程序。

2、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3、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债券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的六个月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

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情况进行监督。

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4、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公司债券增信机构的资信状况、担保物价值和权属情况以及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并按照受托协议的约定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

5、受托管理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未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受托管理人将披露的信息刊登在当期债券交易场所的互联网网站，同时将披露的信息或信息摘要刊登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供公众查阅。

6、其他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的行为。

受托管理人勤勉尽责，公正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未有损害债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第二章 本期债券概况

###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09年12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82号文核准，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公司债券。

###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bei Yihua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本期债券简称为“09宜化债”，债券代码为“112019”。

3、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本期公司债券按票面金额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公司债券的期限为10年（第3年和第6年附设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票面利率：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5.75%。

7、还本付息方式：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2012年）末，发行人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在本期债券的第6个计息年度（2015年）末，发行人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2009年12月17日，付息日为2010年至2019年间每年的12月17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到期日为2019年12月17日。本期公司债券按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

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0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2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2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湖北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每年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跟踪评级报告。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公布了《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维持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并将主体信用等级和债项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登记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

### 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bei Yihua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897,866,712.00 元

注册地址：湖北省宜昌市猇亭大道 399 号

法定代表人：卞平官

成立日期：1993 年 9 月 6 日

上市日期：1996 年 8 月 15 日

股票简称：湖北宜化

股票代码：000422

联系人：强炜

联系电话：0717-8868081

传真：0717-8868081

互联网址：<http://www.hbyh.cn/>

邮政编码：443000

电子邮箱：11703360@qq.com

经营范围：化肥生产销售；液氨、甲醇、甲醛、氢氧化钠、氢、硫磺、一氧化碳与氢气混合物、甲酸、乙醛、盐酸、氯（液氯）、保险粉、二氧化硫生产（有效期至 2020 年 9 月 3 日）；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国家限制的化学品）生产销售；化工技术咨询；设备制造与安装粉煤调剂串换；日用百货建筑材料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制造、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港口经营



(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柴油零售经营(闪点 60℃以上)  
(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是亚洲最大的季戊四醇生产经营企业和全国最大的尿素生产企业之一,是宜昌市发展现代化工业的重要基地。主要经营化肥、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涵盖化肥、化工、热电 3 大领域 10 余个品种,具备年产 40 万吨合成氨、60 万吨尿素(其中大颗粒尿素 25 万吨)、3 亿度电、3 万吨季戊四醇的主导产品生产能力,尿素产能居全国氮肥行业前列。公司生产的“宜化”牌尿素被评为国家免检产品,多次出口到美国、新加坡等国;季戊四醇等产品多次出口到韩、日等国。

公司前身湖北宜昌化工厂始建于 1977 年,原名宜昌地区化工厂,1992 年更名为湖北宜昌化工厂,隶属于宜昌市化工局。1992 年,原宜昌化工厂经股份制改造,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了湖北宜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 5 月,湖北宜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18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6]119 号文批准,公司于 1996 年 7 月 25 日首次公开发行 1,635 万股社会流通股。1996 年 8 月 15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1,63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在深交所挂牌交易。

## 二、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

2018 年,发行人完成对停产子公司新疆宜化的重大资产重组,将持有的新疆宜化 80.1%的股权对外转让。在资产重组同时,发行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重构母子公司管理模式,对子公司制定并执行严格的经营责任制,严格奖惩兑现,加大奖励力度。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尿素、磷酸二铵、聚氯乙烯、烧碱市场回暖,公司青海、内蒙氯碱装置、内蒙尿素装置、湖北磷酸二铵装置稳定运行,取得良好的经营效果。发行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8.12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 亿元,在经历 2016、2017 连续两年亏损后,2018 年扭亏为盈。2018 年,发行人吸取 2017 年新疆宜化安全生产事故的深刻教训,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加大安全生产管理力度,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年无死亡事故发生;发行人秉持绿色发展理念,注重环境保护工作,全年环保投入 6151 万元,顺利通过了国家环保督察组、湖北省环保部门的检查验收。为

增强发展后劲，发行人投资 5.02 亿元的年产 2 万吨三羟甲基丙烷及其配套装置项目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19 年第四季度投产。

#### 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分行业情况

单位：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肥产品	437,585.95	353,800.81	19.15%	12.16%	0.85%	9.43%
化工产品	700,720.58	569,845.80	18.68%	13.42%	-5.40%	16.18%
贸易业务	19,252.63	17,601.89	8.57%	-75.12%	-77.05%	7.68%
其他	123,667.36	104,292.06	15.67%	10.65%	-6.90%	15.89%

#### 2、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尿素	126,193.53	85,931.33	31.91%	19.01%	-12.02%	24.02%
化工产品	102,133.96	81,367.64	20.33%	27.44%	13.13%	10.07%
电力产品	1,186.73	718.32	39.47%	1.14%	3.02%	-1.10%
氯碱产品	598,586.62	488,478.15	18.39%	11.33%	-7.91%	17.05%
磷酸二铵	311,392.42	267,869.48	13.98%	10.21%	5.81%	3.58%
贸易业务	19,252.63	17,601.89	8.57%	-75.12%	-77.05%	7.68%
其他	122,480.63	103,573.73	15.44%	10.75%	-6.96%	16.09%

#### 3、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销售	1,110,510.40	892,471.02	19.63%	7.27%	-9.66%	15.06%
国外销售	170,716.12	153,069.53	10.34%	6.49%	-0.64%	6.44%

#### 4、前 5 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重
客户 1	31,918.33	2.49%
客户 2	23,333.90	1.82%
客户 3	20,765.66	1.62%
客户 4	19,036.58	1.49%
客户 5	16,797.11	1.31%

### 三、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为 239.57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6.49%；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9.47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4.17%。2018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28.12 亿元，同比上升 7.17%；实现净利润 3.14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53.60 亿元。

发行人 2018 年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281,226.53	1,195,544.15	7.17%
营业利润	35,580.67	-494,187.73	-107.20%
利润总额	35,383.33	-511,550.74	-106.92%
净利润	31,395.63	-514,724.48	-10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77.70	-509,069.52	-105.28%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注：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增减率为负为利润增加。

### （二）发行人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末	2017年末	增减率
资产合计	2,392,735.40	3,255,128.30	-26.49%
负债合计	2,198,080.13	3,098,355.12	-29.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569.14	62,903.38	-72.60%
少数股东权益	86,086.13	93,869.80	-8.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655.27	156,773.18	24.16%

### （三）发行人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8.37	123,237.21	-8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9.67	-114,911.29	-11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85.48	-130,530.48	-64.2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21	-2,995.52	-107.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28.23	-125,200.08	-89.67%

注：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的增减率为负为净流出转为净流入，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的增减率为负为净流出减少。

####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2018年末/2018年度	2017年末/2017年度	增减率
流动比率	30.99%	31.96%	-0.97%
速动比率	23.09%	24.27%	-1.18%
资产负债率	91.81%	95.18%	-3.37%
EBITDA全部债务比	12.66%	-12.59%	25.25%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71	-3.59	175.42%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782号文”批准，于2009年12月17日公开发行7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募集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约定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09年12月24日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09]第2-0043号验资报告。

发行人2009年12月14日公告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各项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所借短期借款。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2009年12月14日公告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各项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所借短期借款。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及公司制定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募集资金累计偿还公司短期借款687,000,000.00元，支付银行手续费1,421.00元，募集资金已按计划全部投入使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发行公司债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的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0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2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根据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告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发行人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支付了本期债券自 2017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的情况。

## 第七章 公司债券增信实施情况

本期债券由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环科技”）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双环科技主要生产销售纯碱、氯化铵及盐化工系列产品、氯甲烷系列产品、氯化聚乙烯系列产品；承担与盐化工行业相关的科研、设计及新产品开发、设备制造项目；从事软件开发及医疗设备、光电子设备微电机的生产与销售及房地产开发。公司是采用联碱法生产纯碱和氯化铵的化工企业，具有年产纯碱和氯化铵各 180 万吨的生产能力，是我国最大的纯碱生产企业之一，也是世界上最大的联碱生产企业。

2018 年，双环科技实现扭亏为盈，报告期内净利润来源为获得大额的非常损益：双环科技转让所持有的湖北宜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所持有的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所持有的武汉双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及出售持有的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等，获得投资收益，并减少公司负债规模。

2018 年度，双环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37.7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1.9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 亿元，较去年同期扭亏为盈；截至报告期末双环科技合并总资产 43.30 亿元，较期初减少 55.07%；合并资产负债率 95.94%，较期初上升 0.75%；房地产板块营业收入 28,229 万元；贸易及建材板块营业收入 4,398 万元。

双环科技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化工、房地产、贸易及建材三大业务板块，2018 年度公司化工产业主营业务收入 344,366.70 万元；房地产产业主营业务收入 28,229.50 万元；贸易及建材产业主营业务收入 4,398.36 万元。三大业务板块收入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分别为 91.35%、7.49%和 1.17%，其中建材和贸易、房地产板块所占比例下滑，化工板块收入出现较大幅上升。

截至 2018 年末，双环科技总资产 43.30 亿元，较期初减少 55.07%，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 亿元，较期初减少 62.08%，总负债 41.54 亿元，较期初减少 54.72%，资产负债率为 95.94%，较期初上升 0.75%。



从偿债能力来看，2018年双环科技 EBITDA 为 8.70 亿元，较 2017 年增加 9.40 亿元；全部债务/EBITDA 为 3.39，较 2017 年增加 140.16；EBITDA/利息费用为 2.75 倍，EBITDA 对债务本息偿还的保障程度较 2017 年有所上升。

截至 2018 年末，双环科技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9.77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3.53 亿元，担保对象包括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5.60 亿元）、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2.79 亿元）等，担保规模较大，面临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

##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09 宣化债”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9 年完成了对本期债券的评级。根据《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就该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公布了下调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并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下调为 AA-，公司长期主体信用级别下调为 A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公布了下调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并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下调为 A，公司长期主体信用级别下调为 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布了下调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并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维持公司长期主体信用级别为 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3 日公布了《湖北宣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维持本次

债券信用等级为 A，并将主体信用等级和债项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十章 其他重要事项

### 一、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为 26,877.70 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08,569.14 万元。发行人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逐项排查，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发行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鉴于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6,281.30 万元，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和第 13.3.1 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自 2019 年 4 月 26 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从“\*ST 宜化”变更为“ST 宜化”，股票代码“000422”不变，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 二、“09 宜化债”恢复上市

发行人于 2019 年 4 月 4 日披露了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该报告显示，发行人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31,395.6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77.70 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9]第 2-0063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6.2 条规定，发行人最近二年连续亏损的情形已消除，也不触及其他暂停上市处理的情形。发行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已发行的“09 宜化债”恢复上市，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对发行人做出《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公司债券恢复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9】222 号），“09 宜化债”将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起在深交所恢复上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

通知》，恢复上市后“09 宜化债”继续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的机构投资者。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调整债券上市期间交易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19〕166号）规定，“09 宜化债”自恢复上市之日起，交易方式调整为仅采取协议大宗交易方式。

### 三、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326,709 万元，2018 年新增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270,699 万元。

### 四、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五、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会计师事务所、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未发生变更。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6月17日